

证券代码：301319

证券简称：唯特偶

公告编号：2024-083

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 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中兴华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该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近日，公司收到中兴华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沟通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

中兴华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原委派刘金平为签字项目合伙人、肖桃树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田书伟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中兴华所内部工作调整，刘金平、肖桃树和田书伟不再为公司提供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服务，并委派罗东风作为签字项目合伙人、唐燕艳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王曙晖作为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相关工作。变更后的签字项目合伙人为罗东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唐燕艳，质量控制复核人为王曙晖。

二、本次变更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基本信息

罗东风，2013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6年开始从事新三板等上市公司审计，2022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多家证券业务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罗东风不存在违反《中

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

唐燕艳，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3年开始从事证券业务审计工作，2022年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多家证券业务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唐燕艳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

王曙晖，1996年5月成为注册会计师，1994年3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4年8月开始在中兴华所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复核工作，近三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王曙晖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纪律处分。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1、中兴华所出具的《关于变更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量控制复核人的沟通函》；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7日